附件：

2024年全县商务系统安全生产（消防）及

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

2024年，全县商务系统安全生产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及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持续推动国务院安委会“十五条硬措施”、自治区加强安全生产工作“20项具体措施”和市进一步加强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八十条具体措施”落实落地，坚决做好《宁夏银川富洋烧烤店“6·21”特别重大燃气爆炸事故调查报告》指出的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工作，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大力实施平罗县商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更好的统筹发展和安全，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着力提高企业从业人员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在维护安全稳定上体现更大担当，以高水平安全保障商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持续筑牢安全生产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

**1.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及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局属各科室、各商贸流通企业要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安全生产及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部署，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及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纳入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干部培训内容及集中例会学习内容，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提升干部职工及企业负责人统筹发展和安全的能力。

二、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拧紧安全责任链条

**2.落实领导干部“党政同责”。**局属各科室认真执行《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宁夏回族自治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和《平罗县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各项规定要求，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细化完善县商务局领导干部、各科室安全生产年度任务清单并落实到位，推动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各科室负责各自分管业务（行业）范围内安全生产工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各科室定期研究解决各自分管业务（行业）安全生产突出问题，将安全生产履职情况纳入领导干部述职内容，领导班子成员落实日常监督检查和指导督促职责。

**3.压实部门监督管理责任。**推动落实《自治区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实施细则（试行）》，局属各科室要按照“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原则要求，认真履职尽责，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内设安委会或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专题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及防灾减灾救灾重大问题。坚持安全生产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加强对安全生产的组织、协调和检查。

**4.压紧企业主体责任。**各商贸流通企业按照“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从业人员全员责任”的要求，全面压紧压实安全生产及防灾减灾救灾主体责任。各商贸流通企业主要负责人依法履行《安全生产法》赋予的法定职责，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全面落实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

三、做好《宁夏银川富洋烧烤店“6·21”特别重大燃气爆炸事故调查报告》指出整改措施落实工作

**5.压实整改责任。**局属各科室针对《调查报告》指出的整改防范措施和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落实<宁夏银川富洋烧烤店“6·21”特别重大燃气爆炸事故调查报告>整改和防范措施的方案》的通知要求，逐条逐项列出任务清单、完成时限和责任部门，建立工作台账，确保完成一项、销号一项。

**6.做好总结评估。**2024年7月底前完成整改任务，局属各科室要对照《调查报告》和任务清单，逐一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并建档成册备查，确保完整、真实、准确。2024年底前，全面做好迎接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评估验收工作。

四、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7.部署实施商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制定印发《平罗县商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安排部署商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各商贸流通企业出台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强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部署，加强政策、资金、宣传等工作保障，深入实施治本攻坚“十大任务”。

**8.持续推进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局属各科室、各商贸流通企业对照国家出台、修订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加强重大事故隐患标准体系宣贯落实，切实提升事故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对商贸领域重大事故隐患进行“回头看”，基本消除2023年及以前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存量、遏制增量。

五、突出重点领域环节，持续深化专项整治

**9.强化消防安全整治。**局属各科室积极配合消防救援等部门，持续深入推进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围绕“管查灭”要求，督促指导商贸企业严格落实消防安全管理法规要求。各商贸流通企业要持续深化畅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全面整治违规遮挡封堵消防救援窗口、占堵消防生命通道、封闭安全出口、违规电气焊动火作业、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电路过载老化、违规使用大功率取暖设备、违规使用易燃可燃装饰等高风险问题，进一步提升企业消防安全自我管理水平，提升企业从业人员风险辨识、初期处置和组织疏散逃生能力，有效预防和坚决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

**10.突出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局属各科室对使用燃气的餐饮企业主要负责人开展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覆盖培训。配合相关部门在燃气使用环节严厉打击涉燃气违法违规行为，督促餐饮企业主动配合燃气经营者按规定进行入户安检。配合推动餐饮企业“瓶改管”“气改电”工作。

**11.突出重点环节整治。**局属各科室持续开展商贸领域安全生产检查，突出抓好商业综合体、商场超市、餐饮住宿、汽车流通、成品油流通、再生资回收等重点领域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强化源头治理。配合县市场监管局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检查，做好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12.突出重点时段安全。**局属各科室结合“两会”等重点时段和元旦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节假日、重大节庆活动，以及大型会展和促销活动，深入开展突出安全隐患查治。强化部门协同，积极开展跨部门联合检查，推动安全防范各项措施落实落地，确保商务系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进入汛期，扎实开展防汛检查，阳光商业广场、汇融新天地等大中型商场超市要制定完善防汛应急预案，检查防汛设施设备，储备防汛物资，全力防范化解灾害风险。

六、强化安全生产基础，提升安全生产支撑能力

**13.广泛开展安全及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培训。**局属各科室、各商贸流通企业深入开展第23个全国“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月”、“5·12”全国防灾减灾日、“10·13”国际减灾日活动，广泛开展安全公益宣传、应急科普宣传和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持续推动“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加大安全生产培训力度，夯实全员岗位责任，组织开展应急疏散演练，提升企业从业人员自救技能。加大重大事故问题隐患和严重违法行为曝光力度，提升企业负责人及从业人员安全意识。

**14.完善安全生产社会化机制。**各商贸企业鼓励引入第三方社会化组织提供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专业技术、评估认定、宣传培训等方面服务，健全安全隐患台账和限期整改制度。推进《自治区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用好“吹哨人”制度，严格企业内部举报制度，鼓励企业职工、家属和社会公众举报风险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

七、健全完善预案体系，提升应急预案能力

**15.提升应急预案实操作性和实战性。**局属科室加强《平罗县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演练》应急预案管理工作，增强应急预案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编制2024年《平罗县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演练》应急预案演练方案、脚本，并组织实施。演练活动结束后，及时总结复盘评估，针对应急演练中暴露出来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进一步查缺补漏，完善应急措施，强化应急演练成果运用，确保演练活动取得成效。

八、夯应急处置基础，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16.严格落实值班值守，扎实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局属各科室、各商贸企业扎实做好值班值守值班制度，保证专人值守、领导在岗。严格执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加强灾害事故信息核实，严把信息接收、记录、处理、报送各环节管理。密切关注突发极端灾害性天气，科学研判影响安全生产的各类因素，及时发布预警提醒。